

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

鹏元资信公告【2014】054号

关于延迟披露“13 浙新昌”债 2014 年定期跟踪

评级报告的公告

浙江省新昌县投资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新昌”）于 2013 年 04 月 24 日发行了“2013 年浙江省新昌县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”，债券简称“13 浙新昌”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》要求，我司需在 2014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“13 浙新昌”债 2014 年定期跟踪评级报告。截至目前，浙江省新昌县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担保方嵊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3 年审计报告尚在准备中，故我司将延期披露“13 浙新昌”债 2014 年定期跟踪评级报告。

我司将在收齐跟踪评级所需资料后尽快披露“13 浙新昌”债 2014 年定期跟踪评级报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证券评级评审委员会

2014 年 6 月 23 日

证券评级评审委员会